

我市机构改革进入全面实施阶段

设置市级党政机构54个,将于3月底前调整落实到位

昨天,我市召开机构改革动员大会,标志着宁波机构改革进入全面实施阶段。随着新部门组建、人员转隶和“三定”规定制定等工作的后续展开,预计今年3月底前基本调整落实到位。

这次机构改革将为宁波的党政机构带来哪些变化?在狠抓落实的同时是否也体现了宁波特色?如何撬动其他领域的深化改革?昨天,记者对此进行了采访。

上下贯通 不折不扣抓落实

地方机构改革是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环节,是一项极为重要、极其严肃的政治任务。

对此,宁波严格与中央、省委要求对标对表,做到中央和省明确的改革任务不折不扣坚决落实到位,不讲条件、不搞变通、不打折扣,确保上下贯通、执行有力。同时,适应宁波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在机构限额内因地制宜设置了部分机构,优化调整一些领域的机构职能。

据统计,本次机构改革,宁波共设置市级党政机构54个,其中市委机构17个,市政府机构37个。

市委机构改革,主要是着眼健全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制度,完善市委机构职能。在建立健全和优化市委对重要工作的领导体制机制方面,组建市监察委员会、市委审计委员会、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改建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市委财经委员会、市委国家安全委员会、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同时,加强市委职能部门的统一归口协调管理职能,市委组织部归口管理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市委老干部局,统一管理公务员工作;市委宣传部统一管理新闻出版和电影工作;市委统战部统一领导民族宗教工作、统一管理侨务工作。此外,优化市委办公厅职责,单独设置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办公室、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调整市委老干部局、市委市政府信访局体制,组建市委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市委机要和保密局。

市政府机构改革,主要是着眼转变政府职能,推进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的机构职能优化和调整,包括组建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市应急管理局、市医疗保障局和重新组建市司法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市政府工作部门,进一步优化市审计局和市科学技术局职责。

市政府设置办公厅和工作部门分别是:市政府办公厅、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教育局、市科学技术局、市民族宗教事务局、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司法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市应急管理局、市审计局、市政府外事办公室、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市体育局、市统计局、市医疗保障局、市人民防空办公室、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市政府口岸办公室、市对口支援和区域合作局、市服务业发展局、市能源局。

其中,市政府办公厅挂市政府研究室牌子;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挂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牌子;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挂市海洋局、市林业局牌子;市交通运输局挂市港口管理局牌子;市政府外事办公室挂市政府港澳事务办公室牌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挂市知识产权局牌子;市人民防空办公室挂市民防局牌子;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挂市城市管理局牌子。

因地制宜 体现宁波市情特色

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是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必然要求,是加强党的长期执政能力建设的必然要求,是社会主义制度自我完善和发展的必然要求,是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必然要求。

对此,在中央、省委改革大框架内,宁波结合产业发展特点以及“最多跑一次”等改革工作实践,按照“制定有特色、能管用的改革方案,使机构设置、管理体制与宁波功能定位、发展要求相适应”的要求,积极探索具有宁波特色的机构设置,做到既充分体现中央战略意图和省委改革要求,又反映宁波地方需求和区域特色,进一步巩固和深化改革成果。

当前是军民融合的战略机遇期,作为驻军较多和民营企业尤其是装备制造发达的城市,宁波需要进一步增强全市军民融合发展推进力度,推进军民融合重大工程、重大项目落地,加速军民融合中的技术双向转化,更好地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对此,我市将军民融合产业上升为全市经济发展战略,组建市委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作为市委议事协调机构,设立市委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作为市委工作机关,将市发改委的相关职责、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的国防科技工业综合协调与管理相关职责、市政府口岸办公室的海防管理相关职责划入市委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

打破信息孤岛,实现数据共享,这是进一步助推“最多跑一次”改革和政府数字化转型的题中之意。对此,我市将组建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将市政府办公厅的公共数据和电子政务及政府门户网站建设管理职责,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的大数据开发应用、标准制定和组织管理等职责,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政府有关基础数据库的建设管理等职责进行整合,进一步加强互联网与政务服务的深度融合,统筹管理公共数据资源和电子政务,推进政府信息资源整合利用。

如何根据中央打好“三大攻坚战”的部署,进一步落实精准扶贫要求?我市将组建市对口支援和区域合作局,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经济合作与投资促进局的区域合作和对口支援等职责整合,加强对对口支援与区域合作工作的集中统一管理,消除职责多头分散和交叉重复问题。

如何从更高层次统筹、协调推进服务业发展?我市将组建市服务业发展局,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服务业发展和经贸流通管理相关职责,市政府会展工作办公室的职责整合,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统一领导和管理,进一步促进产业动能的新旧转换和创业创新,加快推动城市转型升级。

如何加快推动能源产业转型升级,主动适应国家在能源领域的体制机制改革创新?宁波素来能源产业体量大、门类齐全,且基础设施建设规模庞大,在国民经济发展中占有重要地位。对此,此次我市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承担的能源相关职责整合,组建市能源局,作为市政府工作部门,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统一领导和管理。

据悉,这些因地制宜的大胆探索,也是为了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高效的机构职能体系,再创体制机制新优势,为宁波推进“六争攻坚”、建设“名城名都”和全省“两个高水平”建设提供坚强有力的体制机制保障。

统筹推进 撬动其他各项改革

这次机构改革是一次系统性、整体性、重构性的深刻变革。在机构改革的同时,我市将同步推进市人大、政协机构改革和群团组织改革,并将完全、主要和部分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全部纳入改革范围,全面清理事业单位承担的行政职能,将行政职能划归行政机构。

市人大组建市人大常委会建设委员会,整合市人大常委会内务司法委员会、财政经济委员会、教育科技文化卫生委员会的相关职责;组建市人大常委会建设委员会,作为市人大常委会专门委员会;市人大常委会内务司法委员会更名为市人大常委会监察和司法委员会。

市政协经济和科技委员会更名为市政协经济委员会,市政协农业和农村工作委员会更名为市政协农业和农村委员会,市政协文史委员会更名为市政协文化文史和学习委员会,市政协教科文卫体委员会更名为市政协教科卫体委员会;将市政协经济和科技委员会承担的联系科学技术界等相关工作调整到市政协教科卫体委员会,将市政协教科文卫体委员会承担的联系文化艺术界等相关工作调整到市政协文化文史和学习委员会。

为了着力解决“机关化、行政化、贵族化、娱乐化”等问题,我市将健全党委统一领导群团工作的制度,紧紧围绕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这条主线,进一步优化群团组织机构设置和职责,支持和鼓励群团组织承接适合其承担的公共服务职能,增强群团组织团结教育、维护权益、服务群众功能,充分发挥党和政府联系人民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

与此同时,除行政执法机构按照中央部署推进改革外,我市将不再保留或新设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按照能转职能的不转机构、确需转机构的实行综合设置的原则,区分情况推进事业单位改革,理顺政事关系,实现政事分开。其中,结合党政机构调整,撤并整合职责相近、设置重复分散、规模过小的事业单位,同步划转涉改部门所属相关事业单位,并按一定比例精简编制;面向社会提供公益服务的事业单位,理顺同主管部门的关系,逐步推进管办分离,强化公益属性,破除逐利机制;主要为机关提供支持保障的事业单位,优化职责和人员结构,同机关统筹管理。

不仅如此,宁波还将把推进机构职能优化协同高效作为着力点,把“最多跑一次”改革理念和精神体现到机构改革中去,突出问题导向,坚持一类事项原则上由一个部门统筹、一件事情原则上由一个部门负责,统筹机构设置,理顺职责关系,推动流程再造、流程优化,力求既有物理变化,又有化学反应。

其中,我市将进一步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推进各类政务服务事项向行政服务中心全进驻,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向公共服务领域延伸,全面实现“一窗通办、就近能办、异地可办”;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进一步简化投资审批和商事登记流程,全面优化营商环境;进一步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全面实现“一网通办”;深入推进“互联网+监管”,构建事前管标准、事中管检查、事后管处罚、信用管终身的监管体系。

此外,我市将深化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统筹配置行政处罚职责和执法资源,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委专项部署,整合组建市场监管、生态环境保护、文化市场、交通运输、农业等5个领域执法队伍,加大跨部门跨领域综合行政执法力度,减少执法层级,下沉执法力量,大幅减少多头执法,优化执法事项,切实解决执法扰民、执法真空等问题。

记者 林伟 通讯员 詹婷